

48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70151臺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418號

承辦人：胡小姐

電話：(06)2679751分機217

傳真：(06)2682964

電子信箱：a00552@tncghb.gov.tw

710

臺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96之14號10F

受文者：社團法人台南市牙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月5日

發文字號：南市衛食藥字第110000129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裝  
訂  
線  
主旨：有關南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蔦松廠持有之醫療器材許可證經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一案，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110年1月4日衛授食字第1096821489號、第1096821486號、第1096821487號、第1096821488號及第1090037546號函辦理。
- 二、旨揭公司持有之衛部醫器製壹字第004768號「"南良"醫療用護具(未滅菌)」、衛部醫器製壹字第004773號「"南良"非動力式治療床墊(未滅菌)」、衛部醫器製壹字第004769號「"南良"醫用矯正鞋墊(未滅菌)」、衛部醫器製壹字第005128號「"南良"眼科用眼罩(未滅菌)」及、衛部醫器製壹字第005127號「"南良"軀幹裝置(未滅菌)」藥物許可證藥品許可證，業經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請轉知所屬會員，倘有陳列販售旨揭醫療器材，應配合旨揭公司回收驗章作業，以維護民眾安全及權益。
- 三、副本抄送各縣市衛生局，請協助輔導貴轄機構業者倘有陳列販售旨揭醫療器材，應配合回收驗章作業。

正本：社團法人台南市醫師公會、台南市診所協會、社團法人台南市牙醫師公會、社團法人台南市藥師公會、台南市藥劑生公會、社團法人臺南市南瀛藥師公會、大臺南藥劑生公會、社團法人大臺南中醫師公會、社團法人台南市中醫師公會、台南

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直轄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台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南瀛西藥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各縣市衛生局（含附件）

# 局長許以霖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收文日期：110年 1 月 13 日	第 48 號 簽章
批示日期：110年 1 月 18 日	
批 示 項 目	<input type="checkbox"/> 存 <input type="checkbox"/> 轉 <input type="checkbox"/> 查 <input type="checkbox"/> 知 1. 全體會員 2. 學術主委 3. 健保主委 4. 環保主委 5. 口衛主委 6. 聯誼主委 7. 總務主委 8. 資訊主委 9. 偏遠主委 10. 公關主委 11. 法令主委 12. 特需主委

花PO  
藍禮網  
金